

证券代码：600433

证券简称：冠豪高新

编号：2012-临 009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2 年 3 月 26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名，实际出席董事 11 名。会议通知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董事会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收购天津中钞纸业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为拓展公司经营业务，进一步扩大生产规模，公司拟收购天津中钞纸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中钞”）24.93%股权，成为其第二大股东。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一、天津中钞纸业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天津中钞纸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9 年 10 月

注册资本：人民币 6535 万

经营范围：水印纸、防伪纸、机制纸、纸板纸、生活用纸；造纸辅料制造销售；纸张加工及技术咨询业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防伪纸张的工艺技术和设备进口业务。

二、本次交易的定价原则

本次交易价格将依据公司对外投资的相关规定以及国家的有关规定对该公司进行合理评估后确定。

三、本次交易目的及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1、天津中钞具备持续盈利能力，是一项良性资产，交易完成后，有利于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

2、天津中钞经营业务符合公司做大做强特种纸板块的发展战略，有利于拓展公司的主营业务、巩固公司的行业地位；

3、天津中钞具有较强的专业技术团队，拥有实用新型专利-新型防伪卡纸，双方存在技术交流的可能，届时将有利于增强公司防伪水印纸的技术水平，有利于公司防伪水印纸业务的拓展；

4、天津中钞具有行业优势，其主要产品有钞票纸、支票纸、汇票纸，盈利空间大，属于特殊资源。

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办理本次收购的有关资产评估、商务谈判、签署协议、股权交割和工商变更等事宜。

特此公告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